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葛伟庆			
项目经理姓名	杨洪洲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	粤 1442018202009847			
<p>一、企业同类项目业绩</p> <p>提供近 5 年（以截标之日起倒推，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业绩材料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仅对前 2 项进行复核；合计 <u>2</u> 项。</p>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内容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规模	委托单位名称
1	德洲朗诗麓园（1-4 栋及地下室）	55133.62 9049	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尾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	2021-1-1	建筑面积 83188.72m ² (其中地下室 38340.5m ²)。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德洲朗诗麓园（5-8 栋）	56299.89	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屋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	2021-1-1	建筑面积 56426.36m ² 。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关键信息（包括：如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等相关证明文件的出示日期等关键信息）应当用红色矩形框标注出来。

1、德洲朗诗麓园（1-4 栋及地下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德洲朗诗麓园(1-8栋及地下室)

广东省·惠州市

项目编号	441351210210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3512102090101
建设单位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4UJKE-E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139614.57	总投资 (万元)	80818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19-441303-70-03-026337



项目地址：惠州大亚湾西区上田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135120211231010 1	56299	56426.36	2021-12-31	4413512102100001-SX-002	查看
C	44135120210209010 1	80818	139614.57	2021-02-09	4413512102100001-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德洲朗诗麓园(1-8栋及地下室)		
工程名称	德洲朗诗麓园 (1-8栋及地下室)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51210210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5120210209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51210210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1257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车明皓	所属单位	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敬东	所属单位	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80818	面积 (平方米)	139614.57

关闭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施工许可内容调整通知

编号：2021(53)号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审查，同意你公司建设的“德洲朗诗麓园(1-8栋及地下室)”(施工许可证号：441351202102090101号)，拆分5-8栋，原建设规模139614.57平方米调整为83188.21平方米，原造价110138万元调整为67657万元，原项目名称：德洲朗诗麓园(1-8栋及地下室)变更为德洲朗诗麓园(1-4栋及地下室)。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2月23日

抄送：质量监督站 安全监督站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41351202102090101
编号: 4413512021020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建设单位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德洲朗诗麓园(1-4栋及地下室)		
建设地址	惠州大亚湾西区上田		
建设规模	83188.21m ²	合同价格	67657 万元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展帆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车明略	总监理工程师	曹海军
合同工期			
备注	工期:923天,2021年9月28日1-3、5-8栋增加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原造价80818万元调整为:110138万元。 工期:923天,2021年9月28日1-3、5-8栋增加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原造价80818万元调整为:110138万元。 2021年12月23日拆分5-8栋,原建设规模139614.67平方米调整为83188.21平方米,原造价110138万元调整为67657万元。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德洲朗诗麓园项目(1-4栋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龙海二路

发 包 人：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德洲朗诗麓园项目（1-4栋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龙海二路及龙山五路交接处

工程内容：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屋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83188.72 m²（其中地下室 38340.5 m²）。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立项编号：2019-441303-70-03-026337，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屋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23 天。

拟从 2021年 01月 20 日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06月 30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合格等级验收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暂定约陆亿柒仟陆佰伍拾柒万贰仟贰佰伍拾柒元贰角伍分；

（小写）：暂定约676,572,257.25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21年 01 月 01 日

订立合同地点： 惠州市大亚湾龙山一路德洲城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签字盖章之日起即告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地 址：惠州大亚湾龙山一路德洲城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2-5281999

传 真：0752-5559993

开户银行：中行大亚湾支行

帐 号：812755573008091001

邮政编码：516081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2号厂房A1102-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803333

传 真：0755-238012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50100008600000720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178480833@qq.com

2. 德洲朗诗麓园 (5-8 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德洲朗诗麓园(1-8栋及地下室)

广东省-惠州市

项目编号	441351210210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3512102090101
建设单位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4UJKE-E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139614.57	总投资 (万元)	80818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19-441303-70-03-026337



项目地址: 惠州大亚湾西区上田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135120211231010 1	56299	56426.36	2021-12-31	4413512102100001-SX-002	查看
C	44135120210209010 1	80818	139614.57	2021-02-09	4413512102100001-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德洲朗诗麓园(1-8栋及地下室)		
工程名称	德洲朗诗麓园 (5-8栋)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512102100001-SX-002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5120211231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51210210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1257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胡文	所属单位	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曾海军	所属单位	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56299	面积 (平方米)	56426.36

关闭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35120211231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德洲朗诗麓园 (5-8栋)		
建设地址	大亚湾龙山五路18号		
建设规模	56426.36㎡		
合同工期	2022年01月20日 至2025年06月30日	合同价格	56299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郑永浩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展帆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文
监理单位	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曾海军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工期：923天，德洲朗诗麓园（1-8栋及地下室）、（施工许可证号：441351202102090101号）于2021年2月9日办理许可，2021年12月23日拆分5-8栋，含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德洲朗诗麓园项目(5-8栋)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龙海二路

发 包 人：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市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德洲朗诗麓园项目（5-8栋）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龙海二路及龙山五路交接处

工程内容：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屋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56426.36 m²。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立项编号：2019-441303-70-03-026337，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及消防工程、屋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23 天。

拟从 2021 年 01 月 20 日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合格等级验收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暂定约伍亿陆仟贰佰玖拾玖万捌仟捌佰陆拾肆元陆角捌分；

（小写）：暂定约562,998,864.68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21年 01 月 01 日

订立合同地点： 惠州市大亚湾龙山一路德洲城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签字盖章之日起即告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惠州大亚湾龙山一路德洲城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2号厂房A1102-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2-5281999

电 话：0755-23803333

传 真：0752-5559993

传 真：0755-23801233

开户银行：中行大亚湾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812755573008091001

帐 号：44250100008600000720

邮政编码：516081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178480833@qq.com

附件

投标人廉洁责任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根据收到贵方标段编号为 2108-440311-04-01-402005001001 的光明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的招标文件，我方已仔细阅读了招标文件等资料，并且研究上述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等其他有关文件，我方决定参加本工程的竞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1. 在投标时，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廉政建设制度，不以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招标人员或者评标成员以财物，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务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建设单位或纪检部门举报。

2. 如我方中标，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施工合同附件（廉政合同）与贵方签订廉政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竞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承诺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8 日



葛伟强

